

股票简称：首创股份 股票代码：600008 编号：临 2008-14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口首创西海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以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数量为 30,000 万元；累计担保数量 30,000 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累积担保数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669,350,000.00 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次首创股份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海口首创西海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对外担保的银行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叁亿元整、期限为三年、利率按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海口首创西海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是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9% 的控股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6 日在海南省海口市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为潘文堂，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被担保人作为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在海口的项目公司，主要承担海口西海岸新区土地一级开发工作。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海口首创西海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47,825,401.10 元，负债总额 40,971,689.90 元，资产负债率 16.5%，经营情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条款：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叁亿元整；保证人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各《额度使用申请书》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债务人未按时足额偿还全部或部分贷款、融资款本金或债权人垫付款项或相应利息时，保证人应无条件地向债权人立即支付债务人的全部到期应付款项。

四、董事会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能控制风险，同意为海口首创西海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669,35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34.51%；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 607,35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12.98%。

六、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8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30 日